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63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黄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黄华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黄华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黄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黄华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公司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总裁叶湘武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对黄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65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提示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现将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条规定,母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公司重新计算后,合并利润表应补充确认处置海门慧聚产生投资收益 -107,466,546.76 元,同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未分配利润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应减少 -107,651,589.32 元。

2、公司处置海门慧聚投资股权对其控制时点少数股东权益为 147,430,003.01,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期处置海门慧聚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79,232,289.69 元,应补充调增海门慧聚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68,197,713.32 元,同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未分配利润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应减少 -68,197,713.32 元;

3、合并报表层面补充确认大连德泽归属于母公司投资收益 -262,302.16 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262,302.16 元。

4、合并利润表按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应补充确认应归属于海南锦瑞、大连德泽的少数股东损益 -9,059,076.24 元,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59,076.24 元。

5、母公司报表长期股权投资应计提减值准备 180,933,385.28 元,确认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180,933,385.28 元,该事项对本期合并报表无影响。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0 年度、2021 年一季度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合并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一)对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46,761,012.77	-262,302.16	146,498,710.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8,399,002.03	-262,302.16	1,668,136,699.87
资产总计	2,690,276,316.02	-262,302.16	2,690,014,013.86
未分配利润	-734,448,923.60	77,256,789.56	-657,192,13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774,825.95	77,256,789.56	520,031,615.51
少数股东权益	195,665,776.20	-77,519,091.72	118,146,68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440,602.15	-262,302.16	638,178,29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0,276,316.02	-262,302.16	2,690,014,013.86

2、合并利润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0,760,362.07	-107,651,589.32	223,108,772.75
营业利润	-1,015,953,751.13	-107,651,589.32	-1,123,605,340.45
利润总额	-1,044,267,029.92	-107,651,589.32	-1,151,918,619.24
净利润	-1,047,656,090.78	-107,651,589.32	-1,155,307,68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922,381.52	-98,592,513.08	-1,068,514,894.60
少数股东损益	-77,733,709.26	-9,059,076.24	-86,792,785.50
综合收益总额	-1,046,599,033.35	-107,651,589.32	-1,154,250,622.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9,383,282.23	-98,592,513.08	-1,067,975,795.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15,751.12	-9,059,076.24	-86,274,827.36

3、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1.00	-2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	-1.00	-2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9%	-43.45%	-133.35%

(二)对 2020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5,821,869,670.02	-180,933,385.28	5,640,936,284.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226,225.10	-180,933,385.28	5,696,292,839.82
资产总计	5,924,240,910.23	-180,933,385.28	5,743,307,524.95
未分配利润	-218,988,325.36	-180,933,385.28	-399,921,710.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2,020,906.64	-180,933,385.28	4,471,087,52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4,240,910.23	-180,933,385.28	5,743,307,524.95

2、利润表项目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减值损失		-180,933,385.28	-180,933,385.28
营业利润	-102,379,722.54	-180,933,385.28	-283,313,107.82
利润总额	-102,380,152.48	-180,933,385.28	-283,313,537.76
净利润	-102,380,152.48	-180,933,385.28	-283,313,537.76
综合收益总额	-102,380,152.48	-180,933,385.28	-283,313,537.76

(三)对 2021 年一季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46,761,012.77	-262,302.16	146,498,710.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8,399,002.03	-262,302.16	1,668,136,699.87
资产总计	2,690,276,316.02	-262,302.16	2,690,014,013.86
未分配利润	-734,448,923.60	77,256,789.56	-657,192,134.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774,825.95	77,256,789.56	520,031,615.51
少数股东权益	195,665,776.20	-77,519,091.72	118,146,68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440,602.15	-262,302.16	638,178,29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90,276,316.02	-262,302.16	2,690,014,013.86

2、合并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130,896,186.16	-262,302.16	130,633,88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1,573,545.46	-262,302.16	1,641,311,243.30
资产总计	2,601,147,745.90	-262,302.16	2,600,885,443.74
未分配利润	-706,902,694.29	77,256,789.56	-629,645,90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658,413.37	77,256,789.56	550,915,202.93
少数股东权益	166,528,187.94	-77,519,091.72	89,009,09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186,601.31	-262,302.16	639,924,29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1,147,745.90	-262,302.16	2,600,885,443.74

(四)对 2021 年一季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5,821,869,670.02	-180,933,385.28	5,640,936,284.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77,226,225.10	-180,933,385.28	5,696,292,839.82
资产总计	5,924,240,910.23	-180,933,385.28	5,743,307,524.95
未分配利润	-218,988,325.36	-180,933,385.28	-399,921,710.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52,020,906.64	-180,933,385.28	4,471,087,52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24,240,910.23	-180,933,385.28	5,743,307,524.95

2、资产负债表期末余额

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长期股权投资	5,806,250,939.81	-180,933,385.28	5,625,317,554.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1,055,154.76	-180,933,385.28	5,680,121,769.48
资产总计	5,899,877,847.16	-180,933,385.28	5,718,944,461.88
未分配利润	-154,520,406.31	-180,933,385.28	-335,453,791.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6,488,825.69	-180,933,385.28	4,535,555,440.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99,877,847.16	-180,933,385.28	5,718,944,461.88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事项的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的调整符合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四)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意见

公司目前尚未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公司将在本公告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更正后的财务报表、相关附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更正事项出具相关意见的披露。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66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黄利萍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利萍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担任的各项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黄利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鉴于黄利萍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利萍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间其将继续依法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对黄利萍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推荐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钟少先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钟少先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补选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将另行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增补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钟少先先生具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合法合规,一致同意将该议案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钟少先先生,1974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房地产估价师,湖南省国资委评估评审专家。曾任长沙市煤炭局财务科长、长沙市煤炭工业总公司财务科长、湖南省七宝山硫铁矿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长沙市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求是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副总经理,湖南至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长沙碧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钟少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除前述任职情况外没有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经登录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查询核实,钟少先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钟少先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少先先生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独立董事的基本条件,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68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叶湘武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28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2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61,285,093 股,发行价格 14.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9,246,699.43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3,140,258.84 元。上述资金于 2015 年 2 月 12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431 号《验资报告》。

(二)本期(2021 年 1-6 月)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12,782.10 元,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246,713.53
减: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注)	34,219.00
2、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0
3、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加:1、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87.57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12,782.1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南明支行	851900233710501	2015 年 2 月 25 日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宝山支行	98460155260000768	2015 年 2 月 25 日		4,635.8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37010157400022271	2015 年 2 月 25 日		0.00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98460154800000349	2015 年 2 月 25 日	873,140,258.84	208,146.25	活期
合 计			873,140,258.84	212,782.10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2015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广发证券")、浦发银行上海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下称"景峰制药")与广发证券、浦发银行上海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贵州景峰注射剂有限公司(下称"景峰注射剂")与广发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贵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贵州景诚制药有限公司(下称"景诚制药")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贵阳分行南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经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景峰制药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203,462,374.68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488 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表示同意;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继续将 1.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四)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经 2015 年 4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子公司景峰制药、景峰注射剂及景诚制药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可以部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开具或背书转让支付)项目应付款,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流动资金账户。监事会、独立董事表示同意;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项目资金为 0 元。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景峰制药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的内容:"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12,619.09 元,目前公司已补充临时流动资金 1.35 亿元,上述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历史上的累计利息收入等金额。本次专户余额直接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临时流动资金 1.35 亿元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再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已补充临时流动资金的 1.35 亿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73,140,258.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19.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0,509,221.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7,735,711.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7,413,921.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5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										
1、景峰制药玻璃酸钠注射剂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	否	124,433,600.00	29,522,700.00		16,459,453.94	55.75%	2017 年 10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景峰注射剂大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90,039,858.84	190,039,858.84		189,048,404.23	99.48%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景峰注射剂固体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2,913,600.00	32,876,200.00		27,145,968.33	82.57%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景峰注射剂小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84,495,700.00	84,495,700.00		45,032,470.07	53.30%	2017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安泰药业中药提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05,017,000.00	40,172,400.00		39,363,364.10	97.99%	2017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安泰药业固体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93,878,400.00	36,766,600.00		19,823,036.29	53.92%	2017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景峰制药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是	97,161,900.00	242,110,200.00	34,219.00	111,600,978.12	46.1%	2021 年 10 月 31 日	-	-	否
8、景峰制药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95,200,200.00	95,200,200.00		95,200,200.00	1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	否
9、上海景峰生物药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21,956,400.00		94,061,836.09	77.1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873,140,258.84	873,140,258.84	34,219.00	637,735,711.17	73.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新增"上海景峰生物药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项目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罗新路 50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减少"玻璃酸钠注射液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固体制剂技改项目"、"贵州景诚中药材提取车间技改项目"及"贵州景诚固体制剂车间技改项目"的投资金额,在"上海景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研发中心项目"中增加了生物产品中试车间建设及投资金额,并新增"上海景峰生物药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二十四次会议,公司决定将"景峰制药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建设期延长,调整后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景峰制药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的内容:"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12,619.09 元,目前公司已补充临时流动资金 1.35 亿元,上述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历史上的累计利息收入等金额。本次专户余额直接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临时流动资金 1.35 亿元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后,再转为永久性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已补充临时流动资金的 1.35 亿元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203,462,374.68 元,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203,462,374.68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完成了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3 月 25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 4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相关规定,该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4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景峰制药在前次实际使用的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公告后,继续将 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4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景峰制药继续将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景峰制药继续使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5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景峰制药继续使用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2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继续将 1.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董事会承诺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截至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将 1.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继续将 1.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公司董事会承诺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截至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已将 1.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玻璃酸钠技改项目结项并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与《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玻璃酸钠注射液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大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小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固体制剂技改项目"、"贵州景诚中药材提取车间技改项目"及"贵州景诚固体制剂车间技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金额 7631.89 万元。 "贵州景峰注射剂大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小容量注射液生产线建设项目"、"贵州景峰注射剂固体制剂技改项目"、"贵州景诚中药材提取车间技改项目"及"贵州景诚固体制剂车间技改项目"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在保障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加强费用控制,节约项目总开支,对预先拟采购国外进口设备现通过对设备厂家的多次考察与研究对比后,经过慎重比较,其先进工艺设备已能满足各项目建设,大大减少了投资金额。 "玻璃酸钠注射液生产线技改及产能扩建项目"主要原因原计划使用项目募集资金采购国内的全自动 RABS 隔离系统及年间自动化包装改造。结合公司实际生产情况及制药机械行业情况,在实际采购过程中只保留了核心灌装区域的 RABS 隔离系统,低洁净级别区的外包装拆包环节及灌装后的转移采用手工操作隔离系统。同时,考虑到后期产品包装生产的兼容性,决定暂缓进行全自动包装线改造,因而投资金额大大减少。目前新建玻璃酸钠制剂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成,达到可使用状态。 "生物药品生产线建设项目"主要原因实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在保障工程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加强费用控制,节约项目总开支。本项目主要节约项目为公用系统和制剂车间,部分设备采购价格低于预算中的设备价格,开支有所节约。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外,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